

证券代码：430113

证券简称：中交远洲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有限责任公司给予自律监管措施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1年4月19日

生效日期：2021年4月14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监管一部

措施类别：自律监管措施警示函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住所地：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1号院3号楼5层511。

曹文宏，女，1969年5月出生，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曹明妍，女，1993年10月出生，时任董事会秘书。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2020年1月15日，中交远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文宏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董事辞职报告。2020年2月5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新任董事》议案，选举新任董事。此后，曹文宏在已不具备董事资格的情形下继续履行董事职责，分别参与、主持了2020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4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在会议记录中以董事长的名义签字。2020年4月23日、2020年4月30日，中交远洲披露上述董事会决议，并披露有“董事长曹文宏、董事曹文宏”等内容。

2020年5月14日，曹文宏因涉嫌非法吸收公共存款罪于被绥化市公安局北林分局刑事拘留，但在2020年5月15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文件中仍有其签名，存在表决文件违规倒签日期的情况。

中交远洲未能及时规范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机制，未能真实、准确、完整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违反《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试行）》）第4.1.1条及第4.1.3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公司治理规则》）第三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构成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违规。

针对上述违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曹文宏未能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干预挂牌公司的正常决策程序，违反《业务规则（试行）》第1.4条、《公司治理规则》第七十一条的规定，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董事会秘书曹明妍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业务规则（试行）》第1.5条、《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及《公司治理规则》第五条等相关规定，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根据《业务规则（试行）》第6.1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十六条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做出如下决定：

对交远洲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曹文宏、董事会秘书曹明妍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特此提出警示如下：

“你方应当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治理规则》、《信息披露规则》等业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规范公司治理，诚实守信，规范运作。特此告诫你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应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否则，我司将进一步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给予纪律处分。”

对于上述惩戒，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将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预计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影响。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将按照《业务规则》、《公司治理规则》、《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规范公司治理，诚实守信，规范运作。公司及主要股东将积极应对投资者诉求，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交流，做到信息公开透明，并做好投资者的解释沟通工作。

（二）整改情况

公司将按照《业务规则》、《公司治理规则》、《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召开三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

确、及时，规范公司治理，诚实守信，规范运作。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公监函[2021]057号）。

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